

当代小说城市叙事的现代性研究

+

苗变丽

纵览中国当代小说史，相对于乡土叙事绝对性的统治地位而言，城市叙事显得力量薄弱了许多，这是因为乡土中国的历史经验和现实语境所决定的。并且，城市叙事这股相对薄弱的文学现象体现为一股时隐时涨的状态，它有时是细弱暗流潜藏底层，呈现出扭曲、断裂、延宕或凝滞等状态，如十七年小说创作中片断出现的城市叙事；有时水草丰沛浮出地表，如1990年代以来小说中的城市叙事，当代小说城市叙事的明晰与自觉就是从此开始的。如今这股时隐时显时消时涨的文学潮流已引起众多批评者的注意。笔者以为，在现代性的框架内思考当代小说城市叙事的审美意义是一种有价值的学术批评。这是因为：城市是人类迈向现代性进程中最重要的生存载体和精神寓所，是现代性的生活世界的空间场所，它作为现代文明的结构性因素参与到现代历史进程之中。城市，既是现代性的载体，也是其表征、内容和果实。完全可以说，城市的生活是现代性的关节点。那么，作者对城市这一空间的体验也同现代性的思考联系在一起，或者说在建构城市空间经验的同时也对现代性发展提出了自己的思考。纵览中国当代文学史，不同的小说作者对城

市不同的表述和想象折射出其殊异的现代性追求。本文试图在现代性的框架内思考当代小说城市叙事的审美意义，厘定和阐释出现代性与当代小说城市叙事的内在脉络和紧张关系，在揭示当代小说城市叙事的具体构成：叙事、结构、空间、修辞、形象、情节的同时，也使其折射出的不同现代性的结构与意义从城市叙事角度能获得一内在呈现和深刻揭示。

一、工业化城市叙事

萧也牧的《我们夫妇之间》（1950年）是中国当代文学史上最早触及城市生活的小说。小说写一对夫妇在新中国成立后作为革命者从乡村奔赴城市后之间爆发了一场激烈的冲突。知识分子出身的“我”面对城市生活表现出很大的亲近和喜悦。而老根据地劳动英雄出身的“我的妻”则对城市表现出了强烈的抵触和厌恶。小说的叙事是从这种不可回避而又难以解答的意识形态性困境起始的，这种意识形态困境是城市—乡村、传统—现代、东方—西方等二元对立的现代性矛盾。该小说并没有以当时简单的二元对立来处理，

而是以暧昧的方式化解了这种现代性矛盾。

在《上海的早晨》中，1950年代初的上海是一个刚刚获得革新政治生命的城市，在它的空间里活动着的主体是工人阶级，代表社会最先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工人阶级成为城市唯一的化身。该小说叙述主体在场的那种目的论表明，恰是工人阶级推动城市走向光明走向未来。作为被赋予伟大历史使命的工人阶级，他们必须为完成这一使命而放弃个体的感性生存权利，所以工人阶级的任何城市感性生存——无论是消极的享乐还是积极的活动——在主流意识形态看来都是奢侈的，都是不允许的。在该小说的叙述中，作为“领导阶级”的工人的劳动和生活、家庭和单位都没有呈现出多少的城市色彩，而是具有着浓厚的农耕色彩。在那个农民价值观一统天下的时代，城市工人体现出的只是农民的感情和价值观，而作为都市上海的情趣和市民的日常生活在工人身上是找不到的，工人阶级作为城市人的特征是非常不明显的，缺乏“市民”的身份特征，唯一具有的是尖锐而明显的意识形态身份。

如果说城市在工人阶级那里成了没有醒觉意识的存在，那么其仅存不多的城市方式只在徐义德、朱延年、江菊霞、冯永祥等资本家身上有部分的寄植。小说对徐义德的家居生活私人空间“徐公馆”和“星期二聚餐会”内部设施的详尽描写是：在家具和壁饰上迎合着奢华的趣味；内眷也多是华妇美少，恰恰透露出这是浮华和精致、富丽和淫逸融于一体的，表明这些人物热衷享受的奢侈和糜烂。在外，这些资本家的活动也多出现在大世界、七重天、百乐门、美琪、华懋大厦、国际饭店等一些高档消费场所。这是一些真正属于城市生活的场景，对资产阶级来说是人间天堂，对无产阶级来说则是邪恶的，是引其堕落的泥淖。灯红酒绿和纸醉金迷之间布满着邪恶和诱惑，成

了资产阶级引诱意志不坚定者的罪恶之地。在《上海的早晨》中，城市感性只是在行使批判性的叙事意向时才出现并被妖魔化——是资产阶级欲望（情欲、色欲、物欲等等诸多人性欲望）的直接表现，这一切恰好印证了它艰难的残存。

从外在景观看，《上海的早晨》中的城市是一个充分政治化的革命大工厂。工厂、工地、办公室、车间、广场等政治色彩浓厚的公共性空间成了城市的主导性空间意象。城市标志物与政治经济文化事件紧密关联，具有明确的表意功能——表述中国作为一个现代民族国家想要走向现代工业化的迫切心情。但由于其时政党掌握着彻底的文化霸权，意识形态制定了城市秩序，各种政治上的驱动力和关系浸泡着城市每天的生活。从内在质地上说，这些“十七年工业题材小说”并没有表现出多少城市工业的启蒙现代性追求（崇拜科学发明和工业技术革命），相反，体现出的现代性从很大程度上而言是与以革命进步主义意识形态相联系的，是被施特劳斯视为现代性的第二次浪潮的社会主义革命。这就需要考虑到中国现代性的具体情境问题。正如余虹所说，（中国）现代性必须联系政党革命的实践来加以确认，中国式政党实践导致的全方位的高度整合（社会、观念、心性的被组织化）乃中国式“现代”的根本规定性^①。这种中国式现代性的具体情境铸造了《上海的早晨》独特的城市叙事品格和形态。

在后来的文学史中，与之相似的城市叙事再一次出现，那就是1970年代末出现的一批“改革小说”，蒋子龙的《乔厂长上任记》是其发轫之作和代表作。小说结构建立在一种“保守/改革”的对立模式上，前者代表传统、落后、守旧；后者代表现代、文明、进步。作者着力在这种激烈的冲突中建立一种虚矫的胜利，使后者的合法性得到确立。在这里隐伏着一个一元的历史发展目

论的思想预设：改革是历史奔赴光明的必由之路，改革者就是这一历史合理性观念的合法体现者。叙事主体历史观中的这种目的论和本质主义的倾向，致使其使用一种无反省的启蒙话语，其文学精神处在膨胀虚浮的集体情绪中。所以，尽管经历了无数艰难和阻挠，乔光朴总能挽狂澜于既倒，最后迎接他的总是胜利。不难看出该小说言说的是关于启蒙现代性追求的集体话语，充满着激昂的献身精神和理性主义激情，对现代化的未来充满乐观的期待，体现出当时新启蒙呼唤改革时的义无反顾。在这种现代化的浪漫意识流抒情中，影影绰绰地站立着城市的影子。这样的城市被赋予国家意义与现代化的逻辑，被当做中国社会聚焦点与时代方向，具有某种与“中国”相重叠的性质。

“十七年工业题材小说”和“改革小说”都是一种宏大叙事。作者以主导意识形态代言人的面目出现，对城市这一空间的体验同以对宏大的意识形态认同的方式联系在一起，使读者获得的多是意识形态对城市的观念。它们都秉承1930年代茅盾在《子夜》中所创立的城市叙事原则：从政治经济学角度解剖都市，这种由启蒙现代性观念推动下的城市叙事遵循着绝对的革命理性和工业意象逻辑，聚焦于敏感的经济与政治意识形态问题，它把政治、经济先进性作为城市生活的核心，城市被置换成一个工业和行政的区域，由此必然遮蔽了城市生活感性化的一面。

二、审美现代性意识下的城市叙事

1980年代初期，在改革开放力量的引动下，城市作为一种独特的空间正在迅速凸显，它以一种相对先进文明的生存方式吸引着众多目光的歆羨和勇者的奔赴，对城市的热望开始成为冠压一

时的时代情绪。恰值其时路遥发表了《人生》，在新时期的现代化进程中抒发了最早的“城市抒情”。

在当时的历史语境中，出于对旧有意识形态的臣服和乡村审美理想的惯性，作者的道德预设最终倾向了乡村，小说最后安排的是高加林在城市经历了一系列打击后，重新回到故乡的大地上并自认为已经找到人生的正路。这么做观念上是没有问题的，但对读者情感本身却造成了损伤，当时许多读者感觉这个结尾非常别扭生涩。对于当时无数一心向往城市的农村青年来说，城市是作为乡村世界的他者而存在的，与其说乡村是曾经养育他、给他无尽恩泽的地方，不如说是一个封闭、保守、贫穷、落后的符号，乡村理想只存在于一个已经被耗尽的过去，而城市却构成了目前无可限量的诱惑。但不管叙述者的意图是怎样的眷恋乡村，这部小说却唤醒了人们的城市梦。

吊诡的是，接下来的城市叙事其城市意识居然是反叛城市。“现代派”小说是对陷落于现代文明自身冲突中的城市进行抒写。刘索拉的《你别无选择》表现了音乐学院一群骚动不安的青年对艺术疯狂而执著的追求，他们躁动不安，灵魂骚动，心态迷离，荒诞虚无。“该小说所传达出的城市青年的混乱与空虚，对个性的认同与对城市的逃避构成了这一类小说的基础。”²

《你别无选择》发表以后，李泽厚据此兴奋地表示，中国终于有了真正的“现代派”！但随即又有人反驳这一说法。今日看来，从小说的技巧上说，这些“现代派”小说对于传统的现实主义手法的超越并不明显。《你别无选择》以现实流程的组合来描写音乐学院一群大学生的生活，《无主题变奏》更是讲述了一个完整的故事情节。从主题形态来说，它们都表现了一种“颓废”主题。但是刘索拉和徐星笔下的“颓废”和西方现

代主义的“颓废”有着质的差别，前者是无法实现个性价值的颓废，是一种精英式的消极避让，后者表现了人类生存自身的荒诞经验、虚无情绪，是一种存在性意义。可以说这里的现代主义表征，不是一种文体风格，而仅仅是一种相似的思想主题。

在这种近似现代主义思想影响下，“与城市相关的小说叙事，也都是在对现代主义意识的支配下来展开的。‘城市’的符号，或者关于城市的意识，不过是现代主义意识的副产品^③。”在《你别无选择》中，突出了现代都市生活的嘈杂、混乱。该小说把迷惘、焦灼、虚无、颓废等等作为城市的唯一色彩进行美学处理。这种现代主义的城市叙事在当时招致了一些评论者的批评：“在一个农业大国，多数城市还仅仅可以看作一个城市雏形或者一个城市轮廓；城市设施、城市管理远未达到应有的规格。在这样的环境里奢谈城市综合症，不如说是一种矫情。许多作家从未切肤地经历城市的焦灼、孤独、烦躁、抑郁，他们的这方面描写更像是某些发达国家文学作品的附和乃至模拟。”^④诚然，中国当时的文学氛围和个人经验不可能发展出这样一种城市意识，在中国现实城市与这些现代派小说的文学修辞之间存有巨大的裂缝与分离，但是，正如南帆所说：“在我看来，上述观点很可能混淆了人的感官、人的心理与经济指标的不同鉴别方式。尽管许多城市在经济学的意义上仍然处于前现代化阶段，但是，对于人的感官与人的心理来说，许多基本的城市痼疾刚刚出现即会引起剧烈反应。事实上，许多发达城市所表现出的城市综合症远在城市草创时期业已形成。在环境保护部门或社会学家尚未开始考虑之前，文学即已开始忠实记录城市人的精神变化。在这个意义上，与其怀疑作家城市经验的真实程度，不如重视作家城市经验的独特性。”^⑤

在这些“现代派”小说的城市中，活动主体均是青年人，这些青年群体身上荡漾着青春反叛与激情的活力，有关青春和梦想，有关迷惘和寻找，有关焦虑与荒诞都是在城市中展开的。小说借城市和青年人的关系传达出一种以现代性焦虑为情绪底色，以青年人的观念为思想方维的现代都市精神。这是城市叙事中“青年意识”的一部分，表征着一种新的城市类型和市民精神的青春期。

三、日常性城市叙事

到了1980年代中后期，随着城市现代化建设的逐步展开，人们对之最初的激情和震惊已消褪，开始以一种平常心来看待城市生活。此时涌现出的新写实小说一洗此前“现代派”小说的夸张和矫饰色彩，开始对城市市民这个普通群落进行一次有力的书写，它把城市世俗景象直接作为描写对象，叙述零碎的、具体可感的人生片断与人生经验，详尽刻画城市的市井逻辑。

在新写实小说中，叙述主体是普通市民，是居住在城市的“家”中的人，城市对他们来说不是前往或逃离的问题，他们就“居住”在这里。“居住是与任何别的活动不同的一种活动，它是人的一种规定性，人在这种规定性中实现他的真正的本质。”^⑥人是经由定居来熟悉他所能理解的一切，因为市民在自己的城市土壤里扎下了深深的根，城市的空间和建筑物成为他们自己的生存方式，才与所在城市存在着最深入的联系，才和城市的秘密之间存有心领神会的对话。在这个意义上新写实小说写出了城市的家常感，写出了城市市井当中普通人在日常生活里表现出的日常逻辑。这是城市的民间基础，构成城市精神的恒久性，注释着城市的文化特征。如池莉和方方的“汉味小说”，表现了武汉人的生活方式、风俗习尚、价

值观念和社会生活形态，武汉传统的地域文化风习，以古已有之的方式建立于婆媳、父子、夫妻、亲族乃至邻里之间的社会关系形态也得到了详尽表现，小说就借助于这种地域文化和民俗风情展示的方法来突出所谓的武汉风味，印证了武汉城市的时代精神诉求。所以有论者说：“新写实小说虽然并不以城市文化为标榜，但它们所强调的生活本身的细碎、世俗、平庸，为人们认识城市的另一面打开了一扇窗口。”^⑦

新写实小说的出现，意味着日常生活与城市经验的“熔合”。日常生活的意义获得是现代性的特征之一，是现代性分化的结果之一。恰是在现代社会里，日常生活本身才成为一个意义范畴和思辨对象。然而，日常生活又与现代性有抵牾的一面，现代性一方面造成了社会生活的合理化以及管理的科层化；另一方面，又不可避免地对日常生活造成了压制和服从，使得合理化变为僵死的“铁笼”。当笼罩性的、整齐划一的现代性意义压迫日常生活及其叙述时就导致其程序化甚至异化僵硬。在现代性的工具理性意义上新写实小说也表述出了日常生活围困下的城市无奈。

刘震云的《单位》和《一地鸡毛》是一对姊妹篇。

这两部小说从不同角度讲述了日常生活吞没个人的理想抱负诗意人生的故事，日常生活对人的侵蚀表现在它的程序化上。日常生活的程序化包括时间的程序化和空间的程序化。日常生活时间的程序化体现出重复、弥散和绵延的特征，指的是人‘日日’处身其中的那种去生存的方式，“日日”对人性有巨大的磨蚀作用上。日常生活主体可能木木然受着日常状态，沉浸到日常的木木然状态之中去而不自知。在海德格尔的思想中，这种生存的日常状态是一种被遮蔽状态、非本真状态。日常生活中那种宿命性的同化力量能以合

情合理不动声色的强制性，逼迫每一个人就范，使他们失去个性身份，变成一个仅仅具有“市民”公共身份的“常人”。

日常空间是人安身立命的住处，带有精神家园的性质，其熟悉感和秩序感导致人精神上的安全和放松。但是，这种日常空间的熟悉感和秩序感又能达到对人的箝制。《单位》和《一地鸡毛》的故事都发生在日常空间中，前者所涉及的是社会关联域，后者所涉及的是个体关联域。“如果说《单位》是写生活迫使小林在公共生存空间中放弃了自我的个性追求，而在《一地鸡毛》中，这种生活的严峻性和销蚀力则更渗透进他的私人生存空间，使他在更本己的层面上也必须彻底摒弃自我意识，即便是最私人化的生存空间中也容不下一个真正的‘我’存在。”^⑧这两部小说尽管隐含着不同的观察层面，但作为人寄寓其间的直接的生活共同体，无论是单位还是家庭，这种单一的铁笼式的都市日常空间都体现出了对人性的强大挤压和摧残。个人在这种日常空间结构中必然遭遇到了异化的宿命，必然丧失独属于自己的身份地位标识而沦落为无主体无个性的“常人”。就这样，程序化的日常时间和日常空间所塑造的城市成为一个能量系统和一种异化的机制，负载着绝望的沉沦。

四、消费语境下的城市叙事

当代小说城市叙事的明晰与自觉是从1990年代开始的，在这种清晰自觉的城市叙事中，邱华栋的北京叙事和卫慧的上海叙事是两个代表性的个案。

邱华栋热衷于描写城市的外在符号，比如，“有时候我们驱车从长安街向建国门外方向飞驰，那一座座雄伟的大厦，国际饭店、海关大厦、凯

莱大酒店、国际大厦、长富宫饭店、贵友商城、赛特购物中心、国际贸易中心、中国大饭店，一一闪过眼帘，汽车旋即又拐入东三环高速路，随即，那幢类似于一个巨大的幽蓝色三面体多棱镜的京城最高的大厦京广中心，以及长城饭店、昆仑饭店、京城大厦、发展大厦、渔阳饭店、亮马河大厦、燕莎购物中心、京信大厦、东人艺术大厦和希尔顿大酒店等再次一一在身边掠过，你会疑心自己在这一刻置身于美国底特律、休斯顿或纽约的某个局部地区，从而在一阵惊叹中暂时忘却了自己。灯光缤纷闪烁之处，那一座座大厦、购物中心、超级商场、大饭店，到处都有人们在交换梦想：买卖机会、实现欲望。”^⑨像这样对城市建筑物模拟景观的大量密集和视觉经验的大剂量铺展频频出现，而且极尽渲染之能事，这样一来整个北京城形象获得了极大的物质可感性。

这样的北京是外省人视域下的城市，这些外省人来自异地，他们的根悬浮于北京之外，他们在北京城是没有历史的，没有历史的居住者无法确立其在城市现实中的地位，他们和北京是“在”而“不属于”的关系，在北京真正成了一个精神上疏离的居住者。由于和北京有着文化和精神的隔膜，这些外乡人不能轻易从文化地理上认识北京城的特征。这座城市在他们看来只是一个表面化浮泛着的物质意象群，一个由各种各样外在的消费场所联结成的集合体。他们只接近了城市的物质外围，距离城市生活的精髓甚远。并且这种外在于城市的视角使他们看到的城市表面充满了传奇和刺激。一种表面的刺激，生动的图景只对外地人有影响。邱华栋的北京是一幅极为夸张的浮华绘。尽管他小说中出现的地点场景都是北京现实中的真实存在，然而，“这些实际的城市地名却更像是虚构的空间，反复的书写再也捕捉不到‘原初’的城市生活现实，一切都已经被审美

幻象化了，城市本身已经成为超现实。”^⑩面对这样一个物质之城，叙述者和人物之间的价值情感距离消失了，作者的价值取向也并没有超出笔下人物的价值观。人物看取城市的视角就是叙述者的视角，人物视城市为物质实体，叙述者也被这些眼花缭乱的浮世幻象吸引住，其主体性的光耀无力穿透强大的物质性。这样的城市叙事缺乏一个由叙述者的心灵建构起来的广阔的精神空间，对视觉经验缺乏审视距离和主体性的记录摹写所塑造的只能是一个精神荒漠化的物质之城。

如果说邱华栋的北京叙事凸显着现代城市的物化特征，把城市仅仅看作是占主导地位的物欲主义的恶性释放；那么卫慧的《上海宝贝》同样表现出现代城市的物化特征，但它远离前者粗鄙的商业追逐，体现出的是大城市消费文化之梦幻世界中的即时感觉和符号影像等，“使人们面对无数梦幻般的、向人们诉说着欲望的、使现实审美幻觉化和非现实化的影像。”^⑪这是现代城市消费主义的另一种高级形式：时尚消费。

《上海宝贝》对城市的审美体验方式表现为强调心灵与视觉感觉的即时性，叙述者的心灵深深沉渍于城市的现实之中，心灵与描述性细节相互作用的结果是城市形象体现为个人的印象和感觉，城市成为一种心灵的幻象、幽灵化的超现实，放纵和幻象奇特地并列在一起；成为在欲望和恐惧中疯狂生长的梦，具有矛盾和暧昧的品质。当一个城市的精神如此来呈现展示时，它的主角就不可能是由凡夫俗子平常人生来充当，一些与大街上摩肩接踵衣着相似的芸芸大众刻意保持着距离的“另类”已成为城市精神新的代言人，这座城市的个性，其生活方式和精神方式就是由他们来率领和彰显的。“另类”有着精神贵族般的优越感，知道如何享受城市所提供的兴奋体验。他们徜徉在现代城市的空间中引领着时尚生活，他

们关注身份、表象、自我呈现、时尚设计与装潢的生活方式，有志于将生活以审美的形式呈现出来，在时尚的潮汛之中成为先锋，占据城市时尚生活的绝对部分。时尚是城市之中的一种大规模运动，时尚的潮汛体现在城市人的服装、发型、言辞、社交礼仪、娱乐形式、偶像崇拜以及消费观念之中。时尚既可以被当成最浅薄的游戏，也可以被当成最深刻的社会形式。城市的秘密就溶解在时尚的灵魂中。《上海宝贝》中的城市时尚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追求一种文化物品的时尚。《上海宝贝》里的“另类”过着一种有格调的生活形式，出于对身份的刻意装点，他们精心选择安排使用和展示自己的物品，在深深的想象中使重复具有了前世生活的迷人魅力——30年代的霞飞路、旗袍、月份牌、黄包车、爵士乐“正因为其过时而变形为一种圣像，一种怀旧性的备受崇敬之物”¹²。寻找历史与文化的记忆与想象，也是一种典型的都市消费姿态。正如杰姆逊所言：怀旧也是一种商品。

第二，时尚的激情还在与性相混淆的身体上发生作用。对于“另类”来说，对狂欢刺激的追求还使时尚成为身体的表演，身体成为时尚的中介，切中了鲍德里亚的“身体是最美的消费品”的判词。他们进行了一系列的身体狂欢：吸毒、自慰、虐恋、跨国恋、同性恋、性无能、性超人、身体写作，这些身体的狂欢是他们在这个城市空间的审美化生存方式之一。借助于身体的表演，他们体验着强烈的移情与情感沉浸，追求着经验、快乐和感觉能力诸方面的无限增长。但是，无阻碍和无限可能性地寻求自我感是会消除一切价值的，会使人物的各种目标在所有各个方面都变得复杂而含糊不清。

在小说中，一条思辨的河流也始终在“我”

的身体内流淌，“我”借用身体去追求思想、爱以及成长的自由，身体成为“我”精神上的收获与成长的一个源泉。但又通过把身体视为颓废，进而将其内在的深刻危机感戏剧化了。“我”和天天有着古典的精神恋情，天天以“他对生命的疲惫，对爱情的渴念”强烈吸引了“我”。遗憾的是，这种中国古典诗的爱情远离健康强劲的性生活，爱的美好想象没有把精神的相互依恋融化在身体的相融中。这就发生了“我”和马克在身体情欲的沉溺，在自然人性的欲望中忘我。“我”期盼着这种性能量被精神化具有救赎的能力，毕竟自然人性的生活也是一种精神。但是当一个人的身体和精神均被感受为破碎时，应该如何生活？

这样的身体叙事所塑造的城市成为一个性感的身体化城市，它的能量具有性别的基础。这无疑会让人想起《芬尼根的守灵夜》把都柏林变成巨大的腹部、把威灵顿纪念碑变为巨大阴茎的梦想。乔伊斯认为城市是人类官能的一种延伸，人物身在城市，而城市就在人物的身体之中。

总之，《上海宝贝》从当下的流行时尚、消费意识、身体欲望切入，对城市进行想象性的重构，城市成为不断变化的商品、符号、形象与身体之流的呈现场所，是欲望和恐惧交织的梦幻世界。

五、结语

在对当代小说城市叙事作了以上的历史性梳理和事实性分析之后，可以看到，当代历史积淀的各个叠加层面上的城市叙事，有一条清晰的脉络踪迹——工业题材城市叙事——审美现代性城市叙事——日常性城市叙事——消费语境下的城市叙事，在这条脉络踪迹上城市这个概念在一系

列不同的空间意象中变化发展，存在着由强调政治、经济与功能向强调文化、审美的转变路径，城市的功能和景观也从行政工业为主转变为商业消费的核心。当然，它们之间在具有内在的分离、转折和断裂的同时，又包含着一定的历史连续性。随着当代小说城市叙事的文化体验和意指模式的这种改变，一方面，当代小说城市叙事的具体构成：叙事、结构、空间、修辞、形象、情节已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另一方面，其体现出的现代性症候也从启蒙现代性逐渐走向审美现代性，从启蒙现代性视角看城市，城市的形式由它们的政治经济功能所决定，所以它们有着相同的结构，并

且看上去彼此相像。从审美现代性视角看城市，城市存在于一种体验世界的主观方式之中，呈现出官能式的碎片的流动场景，城市叙事充满了新异、动荡和暧昧的意象。从启蒙现代性到审美现代性，当代小说中的城市形象从客观实体转向主观印象。与强烈的个人感觉相伴而来的，是对城市越来越复杂和模糊不清的感受，对它的理解也越来越困难。

本文获得 2014 年度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当代小说城市叙事的现代性研究”资助，项目编号为 2014CWX014。

苗变丽 河南大学民生学院

注释：

(1) 余虹：《革命·审美·解构——20世纪中国文学理论的现代性与后现代性》，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第2页。

(2) 张鸿声：《文化的缺失——当代都市文学论略》，《理论与创作》，2005年第4期。

(3) 陈晓明：《城市文学：无法现身的“他者”》，《文艺研究》，2006年第1期。

(4)(5) 南帆：《冲突的文学》，镇江：江苏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32页。

(6) 刘小枫主编：《现代性中的审美精神》，上海：学林出版社，1997年，第1035页。

(7) 张鸿声：《文化的缺失——当代都市文学论略》，《理论与创作》，2005年第4期。

(8) 陈思和主编：《中国当代文学史教程》，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314页。

(9) 周介入 陈保平主编：《手上的星光》，上海：上海三联书店出版社，1996年，第56页。

(10) 陈晓明：《城市文学：无法现身的“他者”》，《文艺研究》，2006年第1期。

(11) 薛毅主编：《西方都市文化研究读本》（第四卷），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336页。

(12) (美)伯曼：《一切坚固的东西都烟消云散了——现代性体验》，徐大建 张辑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年，第209页。